

臺北市大同區大龍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多語文學藝競賽實施計畫

壹、依據：臺北市國民小學多語文學藝競賽總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鼓勵學生親近語文的興趣及好奇心，培養學生聽、說基本能力。
- 二、推展母語教學，增進學生母語能力，激發學生熱愛鄉土情操。
- 三、鼓勵學生學習英語文的興趣及好奇心，培養學生聽、說基本能力，並依學生的能力安排合適之英語學藝比賽。
- 四、遴選優秀人才代表本校參加 112 學年度臺北市多語文競賽。

參、參加對象：

一、國語文學藝競賽：各項比賽項目四、五年級，唯「硬筆書法」為二至五年級，每班以報名三人為限。

二、本土語言學藝競賽：各項比賽項目四、五年級每班以報名二人為限。

三、英語學藝競賽：

1. 英語演說-四、五年級每班以報名二人為限。
2. 英語讀者劇場-五年級每班以報名一組為限，每組 8~12 人。

四、每生報名參賽項目最多三項。

肆、報名方式及日期：

一、報名時間：112 年 12 月 29 日(五)截止。

二、報名方式：紙本報名表交回教務處教學組。

伍、競賽項目、日期、時間及地點：(時間皆為暫定，確定時間下學期開學公告為主)

	競賽項目	競賽日期	報到時間	競賽時間	競賽集合地點
國語文學藝競賽	作文	113.02.26(一)	08:00~08:10	08:10~09:40	圖書室
	書法	113.02.27(二)	08:00~08:10	08:10~09:00	圖書室
	字音字形	113.02.29(四)	08:00~08:10	08:10~08:20	圖書室
	硬筆書法 2-3	113.03.01(五)	08:00~08:10	08:10~09:00	英語閱覽室
	硬筆書法 4-5	113.03.01(五)	09:25~09:35	09:35~10:25	英語閱覽室
	四年級朗讀	113.03.04(一)	08:20~08:30	08:30~09:30	五樓鄉土教室
	五年級朗讀	113.03.04(一)	09:25~09:35	09:35~10:30	五樓鄉土教室
	四年級演說	113.03.08(五)	08:00~08:10	08:40~10:15	五樓鄉土教室
	五年級演說	113.03.08(五)	09:25~09:35	10:15~12:00	五樓鄉土教室
本土語學藝競賽	客家語朗讀	113.03.11(一)	08:20~08:30	08:45~09:30	五樓鄉土教室
	四年級母語歌唱	113.03.12(二)	08:00~08:10	08:10~09:00	二樓音樂教室
	五年級母語歌唱	113.03.12(二)	08:40~08:45	08:45~09:30	二樓音樂教室
	四年級閩南語朗讀	113.03.14(四)	08:10~08:20	08:20~09:30	五樓鄉土教室
	五年級閩南語朗讀	113.03.14(四)	09:20~09:35	09:35~10:30	五樓鄉土教室
	四年級閩南語 情境式演說	113.03.15(五)	08:10~08:20	08:20~09:30	五樓鄉土教室
	五年級閩南語 情境式演說	113.03.15(五)	08:40~08:50	09:00~10:30	五樓鄉土教室
英語學藝競賽	英語讀者劇場	113.03.19(二)	08:10~08:20	08:20~09:25	五樓鄉土教室
	四年級英語演說	113.03.21(四)	08:10~08:20	08:20~09:25	五樓鄉土教室
	五年級英語演說	113.03.21(四)	09:20~09:30	09:30~10:30	五樓鄉土教室

陸、評分標準：

字音字形	一律書寫標準字體，每字 0.5 分；塗改一律不計分；如分數相同時，以正確美觀者勝出
書法	1. 筆法：50%。 2. 結構與章法：50%。 3. 正確與速度：錯別字或漏字或少寫每字扣平均分數 3 分。
作文	1. 內容與結構 50%。 2. 邏輯與修辭 40%。 3. 書法與標點 10%。
硬筆書法	1. 筆法：50%。 2. 結構與章法：50%。 3. 正確與速度：錯別字或漏字或少寫每字扣平均分數 3 分。 4. 硬筆書法未及寫完者，每少寫 1 字扣平均分數 2 分，硬筆書法作品不得使用立可帶、立可白、橡皮擦塗改，有上述情況，每處扣 1 分
國語朗讀 本土語言朗讀	1. 語音(發音、聲調)：50%。 2. 聲情(語調、語氣、語情)：40%。 3. 臺風(儀容、態度、表情)：10%。
國語演說	1. 語音 (發音、語調、語氣)：40%。 2. 內容 (見解、結構、詞彙)：50%。 3. 臺風 (儀容、態度、表情)：10%。 4. 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平均分數 1 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
本土語言 情境式演說	1. 整體表現：20%。 2. 表達流暢：20%。 3. 深具創意：20%。 4. 從容自信：20%。 5. 生動自然：20%。
母語歌唱	1. 技巧及風格：60%。 2. 音色：20%。 3. 儀態及伴奏：20%。
英語演說	1. 語音 (聲、韻、調、語調)：45%。 2. 內容 (思想、結構、詞彙)：45%。 3. 儀態 (儀容、態度、表情)：10%。 4. 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總平均分數 1 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

英語讀者劇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發音、語調及流暢性：55%。 2. 創意表現：10% (僅限聲音部分)。 3. 劇本內容：15%。 4. 團隊合作：15%。 5. 上下臺及觀賞秩序：5%。 6. 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總平均分數 1 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
--------	--

柒、獎勵：

一、各學年各項比賽錄取前三名，利用公開集會由校長頒發獎狀乙紙，同時給予 e 酷幣，以茲嘉勉。

二、各學年各項比賽獲得前三名者得參加學校集訓，集訓後由指導老師擇最優者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多語文競賽。

三、選手僅能擇一項目代表學校參加臺北市多語文競賽。

捌、多語文競賽期間，相關工作人員與評審老師當節之課務，請准予公假派代。

玖、其他：

一、獲獎作品，將刊載於大龍國小出版品及網站，供全校師生欣賞與觀摩。

二、得獎作品之版權屬作者與大龍國小共同擁有，大龍國小擁有複製、公佈、發行之權利。

拾、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大龍國小 112 學年度多語文競賽各項競賽規則

1. 書法：**比賽時間 50 分鐘**，當場公布書寫內容，現場發給宣紙(限使用當場所發有格宣紙，否則視為無效)；一律使用傳統毛筆書寫，不可使用自來水筆。
2. 作文：**比賽時間 90 分鐘**，當場公布題目，使用學校所發稿紙寫作，否則視為無效，文體不得用詩歌韻文書寫，並不得使用鉛筆或紅色筆書寫，且應詳加標點符號。可攜帶字典。
3. 字音字形：**比賽時間 10 分鐘**，字音、字形各 100 字，一律使用原子筆或鋼筆填答，塗改一律不計分。
4. 硬筆書法：**競賽時間 50 分鐘**，當場公布書寫內容，寫字作品大小為 A4 用紙，字數以 40 格為原則，每格 1.8cm*1.8cm。一律使用原子筆或鋼筆（限藍色或黑色）書寫(以教育部公布之標準字體為準)，不得使用鉛筆或紅色筆書寫，塗改須扣分。
5. 國語朗讀：**每人限 4 分鐘**，競賽員於登臺**前 12 分鐘**，當場親自抽題，抽題後就指定位置自行準備，直到登臺。在準備時間內，可查閱字典。比賽時，4 分鐘時響一長鈴，朗讀即結束。
6. 國語演說：**每人限 4 分鐘**，競賽員於登臺**前 30 分鐘**，當場親自抽題，抽題後就指定位置自行準備，直到登臺。在準備時間內，可參閱資料。比賽時，3 分鐘時響一短鈴，4 分鐘響一長鈴演說即結束，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總分 1 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
7. 本土語朗讀：**每人限 4 分鐘**，3 分鐘時響一短鈴，4 分鐘時響一長鈴即結束。
8. 本土語情境式演說：競賽員於登臺**前 30 分鐘**，當場親手抽定圖片題目。抽題後就指定位置自行準備，直到登臺。在準備時間內，可帶筆和立可帶在圖稿上做註記，但不能帶私人資料。上臺時，請其就所抽圖片題目表述**1 分半至 2 分**，一分半時響一短鈴，2 分一短鈴一長鈴，即停止演說。再由評判向競賽員提問**2 分鐘**。剩下 15 秒時響一短鈴，時間到時響一短鈴一長鈴。
9. 英語演說：**每位選手限 3 至 4 分鐘**，3 分鐘時響一短鈴，4 分鐘響一長鈴，演說即結束，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總分 1 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
10. 英語讀者劇場：**每組限 3 至 5 分鐘**，3 分鐘時響一短鈴，5 分鐘響一長鈴即結束。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總分 1 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
11. 母語歌唱：時間依選定歌曲而定。

請老師協助張貼於公布欄供競賽學生了解，並協助提醒學生注意競賽規則，謝謝您！

大龍國小 112 學年度多語文競賽題目

四、五年級國語朗讀：比賽現場進行抽題，準備 12 分鐘，可查閱字典。

四、五年級國語演說：當日比賽前 30 分鐘進行抽題，準備後上臺，可事先準備資料
以供現場查閱。

四、五年級閩南語朗讀：四年級「菜瓜豆簽好滋味」

五年級「藏水沫」

四、五年級閩南語情境式演說：現場公布題目

四、五年級客家語朗讀：四年級「錢鼠仔過大路」

五年級「渡阿婆去公園祭」

四、五年級英語演說：參賽選手自行訂定題目。【請四、五年級英語授課老師協助】

五年級英語讀者劇場：參賽選手自行訂定題目。【請五年級英語授課老師協助】

四、五年級母語歌唱指定曲：1. 望春風 2. 天黑黑 3. 西北雨 4. 四季紅 5. 搖嬰仔歌

6. 月夜愁(參賽選手自行選定一首，練習可洽授課音樂老師)

四、五年級字音字形：現場公布題目。

四、五年級作文：現場公布題目。

四、五年級書法：現場公布內容(格子為 7 公分見方，教務處提供墊布，寫字用具由
參賽者自行準備)。

二至五年級硬筆書法：現場公布題目(A4 用紙，字數以 40 格為原則，每格
1.8cm*1.8cm。寫字用具由參賽者自行準備)。

本土語朗讀題目和錄音檔，已放置於本校校網【公開專區】-【多語文競賽專區】，
請自行下載參考練習。

請老師告知參賽選手以上相關資訊，亦可張
貼於教室公佈欄供學生查詢。